

2024年度

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部门预算公开

2024年3月

2024年度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部门预算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 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概况

一、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主要职责

- (一) 承办市区商品房合同备案管理具体工作
- (二) 承办市区房屋权属登记和房屋产权产籍管理具体工作
- (三) 开展城乡房屋确权、登记、发证相关工作咨询活动
- (四) 承办市区房屋转让登记、抵押登记具体工作
- (五) 承办市区国有土地登记资料的收集、整理、共享与汇交管理、提供社会查询服务等具体工作
- (六) 承办市区土地权属登记办证具体工作
- (七) 承办市区土地转让和抵押登记工作
- (八) 参与市区不动产交易与权属登记纠纷的调处工作及相关法律纠纷的处置工作
- (九) 承担市区不动产交易登记信息的统计、汇总、分析和发布工作
- (十) 承担城区不动产交易、登记档案的日常管理及社会查询服务工作
- (十一) 承办城区不动产非权属性变更登记事务性工作
- (十二) 承担市本级农村房屋不动产登记发证工作
- (十三) 完成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预算单位构成

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部门无所属归口预算管理单位，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部门汇总预算为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部门本级预算。

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设置15个内设机构，分别是：1、办公室 2、财务科 3、组织干部科 4、初始登记科 5、转让登记科 6、抵押登记科 7、商品房登记科 8、受理权证科 9、租赁科 10、政策法规科 11、审批协调科 12、非权属变更登记科 13、农村房屋综合登记科 14、监察室 15、档案信息科。

第二部分

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2024年收入总计2617万元，支出总计2617万元，与2023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573.36万元，减少17.97%。主要原因：2024年减少优化营商环境登记财产指标整改提升业务系统建设项目603万元。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2024年收入合计261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617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2024年支出合计261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66.4万元，占59.85%；项目支出1050.6万元，占40.1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2617万元。与2023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29.64万元，增加1.15%，主要原因：1、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职工调资及五险二金增加；2、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新进职工五名。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2617元(含财政性结转资金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66.4万元，占59.85%；项目支出1050.6万元，占40.15%。

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261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93.3万元，占11.21%；卫生健康(类)支出85.9万元，占3.2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2159.2万元，占82.51%；住房保障(类)支出78.6万元，占3%。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1566.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1487.7万元，占94.98%；公用经费支出78.7万元，占5.02%。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为16万元。2024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2023年减少25.2万元，减少61.17%。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2023年增加0万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

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2023年减少30万元。主要原因：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2024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2023年增加4.8万元，主要原因：开封市不动产中心车辆使用年限较长，维修成本增加，预计2024年公务用车维护费增加。

(三) 公务接待费1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公务接待费预算数比2023年增加0万元。

八、政府性资金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开封市不动产中心 2024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78.7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包含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二)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18.7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8.7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2024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2024年，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对5个项目设立了预算绩效目标，涉及资金1050.6万元。2024年，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拟组织对5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自评，涉及资金1050.6万元。

本年度无部门重点评价项目。

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信息数据异地备份技术服务等项目支出2024年预算安排，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四)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4年期末，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共有车辆3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3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 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2024年度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没有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2024年部门预算表

2024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2,617.0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2,617.0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293.3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85.9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159.2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78.5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617.0	本年支出合计	2,617.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617.0	支出总计	2,617.0

2024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2,617.0	1,566.4	1,301.6	186.1	78.7		1,050.6	160.0	890.6
			501007	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617.0	1,566.4	1,301.6	186.1	78.7		1,050.6	160.0	890.6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8.6	188.6		183.9	4.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7	104.7	104.7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5.5	45.5	45.5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0.4	40.4	40.4						
220	01	50		事业运行	1,108.6	1,108.6	1,032.5	2.2	73.9				
220	01	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050.6						1,050.6	160.0	890.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8.5	78.5	78.5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2,617.0	一、本年支出	2,617.0	2,617.0	2,617.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1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2,617.0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3.3	293.3	293.3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85.9	85.9	85.9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159.2	2,159.2	2,159.2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78.5	78.5	78.5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2,617.0	支出合计	2,617.0	2,617.0	2,617.0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2,617.0	1,566.4	1,301.6	186.1	78.7		1,050.6	160.0	890.6
			501007	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617.0	1,566.4	1,301.6	186.1	78.7		1,050.6	160.0	890.6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8.6	188.6		183.9	4.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04.7	104.7	104.7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5.5	45.5	45.5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0.4	40.4	40.4						
220	01	50		事业运行	1,108.6	1,108.6	1,032.5	2.2	73.9				
220	01	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050.6						1,050.6	160.0	890.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8.5	78.5	78.5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66.4	1,487.7	78.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		4.8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83.9	183.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04.7	104.7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5.5	45.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0.4	40.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9	5.9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19.1	219.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	2.2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53.0	153.0	
30216	培训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		13.0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97.0	197.0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57.4	457.4	
30229	福利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		1.4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7		4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		1.0
30215	会议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		1.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		15.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78.5	78.5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6.0		15.0		15.0	1.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4年项目支出表

部门名称：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050.6	1,050.6							
	501007	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1,050.6	1,050.6							
其他运转类	不动产登记中心业务费专项	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160.0	160.0							
特定目标类	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未纳入事业编制管理人员及退休人员经费专项	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540.6	540.6							
特定目标类	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信息数据异地备份技术服务项目	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10.0	10.0							
特定目标类	不动产登记工作专项业务费	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140.0	140.0							
特定目标类	不动产登记中心未纳入事业编制管理人员及退休人员补缴社保专项	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0.0	200.0							

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年度履职目标	一是以党的建设高质量为统领,推动不动产登记事业高质量发展。 二是以严格管理锤炼过硬作风,推动“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工作提质增效。 三是以方法创新出新出彩,着力提升优化营商环境服务水平。 四是以强化对外宣传树社会形象,筑牢新时代意识形态宣传阵地。 五是以全面从严治党净化政治生态,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办理不动产登记	全年共办理不动产交易登记业务157385件,其中首次登记36708件,转移登记49072件,变更登记3188件,更正登记737件,预告登记11802件,抵押登记30070件,其他登记25808件;发放纸质不动产证书58425本,纸质证明1367份;生成电子证照133530份,其中电子证明41835份,电子证书91695份。 大厅咨询服务热线接听处理2万余次。		
	优化营商环境	不断优化营商环境,积极开展“万人助万企活动”,共走访调研企业168家,走访企业负责人、部门主管320余人,征集合理建议78条,解决企业问题86个,助力企业健康发展。		
	合力化解问题楼盘	圆满完成问题楼盘首次登记涉及项目17个、房屋16447套;保交楼项目7个、房屋3294套的处置化解工作。		
“交房即交证”工作	已覆盖在汴房地产开发企业近50家,惠及1.2万余户新建商品房业主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2,617.0		
	1、资金来源:	(1) 政府预算资金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 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	(1) 基本支出	1,566.4	
	(2) 项目支出	1,050.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市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投入管理指标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X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X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15%	预算调整率二（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X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5%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X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
预算和财务管理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及时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

投入管理指标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 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 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 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 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 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 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 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 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 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 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 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 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 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 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 /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办理不动产登记	≥14万	躬身入局履职尽责，勤奋工作担当作为，以身作责提升能力，率先垂范转变作风，敢闯敢试开拓创新，不断推进中心各项工作开新局、上台阶，展新貌。
		营商环境走访企业	≥200家	
		化解问题楼盘	有效化解	
		“交房即交证”	持续推进	
	履职目标实现	以党的建设高质量为统领，推动不动产登记事业高质量发展。	全力实现	树立底线思维，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坚决守住“底线的事”；树立目标导向，聚焦主业主责，高质量完成“考核的事”；树立创新思维，敢为人先寻求突破，争先创优“出彩的事”。
		以严格管理锤炼过硬作风，推动“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工作提质增效。	全力实现	
		以方法创新出新出彩，着力提升优化营商环境服务水平。	全力实现	
		以强化对外宣传树社会形象，筑牢新时代意识形态宣传阵地。	全力实现	
		以全面从严治党净化政治生态，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全力实现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有效的保护权利人合法的不动产财产权。	有效保护
提升不动产登记服务水平			提升	持续提升政务服务水平，脚踏实地把各项安排部署和惠民政策落到实处，产生良好的社会效益。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社会公众满意度较好。社会公众满意率达到95%以上。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2024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部门名称：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501		1,050.62	1,050.62										
501007	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1,050.62	1,050.62										
410200240000000036813	不动产登记中心业务费专项	160.00	160.00		预算执行率	100%	不动产权证制证成本	4.5元/证	不动产登记收费	900万元	群众登记办证满意度	>98%	
							登记发证合格率	100%	为不动产交易市场的行成构建明晰的产权基础	发挥物权公示效力			
							登记业务限时办结率	100%					
410200240000000036825	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未纳入事业编制管理人员及退休人员经费专项	540.62	540.62		预算执行率	100%	经费保障人数	42人	不动产登记收费	≥900万元	未纳入编制管理人员满意率	100%	
							年公用经费	6000元/每人	为不动产交易市场的形成构建明晰的产权基础	发挥物权公示效力			
							五险一金足额上缴率	100%					
							工资按时发放率	100%					
							及时性完成性	100%					
410200240000000046432	不动产登记工作专项业务费	140.00	140.00		预算执行率	100%	不动产权证印制成本	4.5元/证	不动产登记收费	≥900万元	群众登记办证满意度	≥98%	
							登记发证合格率	100%	为不动产交易市场的行成构建明晰的产权基础	发挥物权公示效力			
							及时性完成率	100%					
410200240000000046437	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信息数据异地备份技术服务项目	10.00	10.00		业务办理成本降低	明显	系统稳定运行天数	≥330天	不动产登记工作稳定开展，间接促进本市经济发展	明显	服务群众满意度	≥98%	
					系统稳定运行，持续保障不动产登记数据安全	明显	业务办理成功率	≥98%	不动产登记工作稳定开展，保障办事群众0合法权益	明显			
							单项业务办理时限	≥3天					
410200240000000046440	不动产登记中心未纳入事业编制管理人员及退休人员补缴社保专项	200.00	200.00		预算执行率	100%	经费保障人数	42人	不动产登记收费	≥900万元	未纳入编制管理人员满意率	100%	
							年公用经费	6000元/每人	为不动产交易市场的形成构建明晰的产权基础	发挥物权公示效力			
							五险一金足额上缴率	100%					
							工资按时发放率	100%					
							及时性完成性	100%					
501		350.00	350.00										
501007	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350.00	350.00										
410200240000000038002	不动产登记工作专项业务费	140.00	140.00		预算执行率	100%	不动产权证印制成本	4.5元/证	不动产登记收费	≥900万元			
							登记发证合格率	100%	为不动产交易市场的行成构建明晰的产权基础	发挥物权公示效力			
							及时性完成率	100%					
410200240000000038009	开封市不动产登记信息数据异地备份技术服务项目	10.00	10.00		业务办理成本降低	明显	系统稳定运行天数	≥330天	不动产登记工作稳定开展，间接促进本市经济发展	明显	服务群众满意度	≥98%	
					系统稳定运行，持续保障不动产登记数据安全	明显	业务办理成功率	≥98%	不动产登记工作稳定开展，保障办事群众0合法权益	明显			
							单项业务办理时限	≤3天					
410200240000000038029	不动产登记中心未纳入事业编制管理人员及退休人员补缴社保专项	200.00	200.00		预算执行率	100%	经费保障人数	42人	不动产登记收费	≥900万元	未纳入编制管理人员满意率	100%	
					登记业务正常开展，职工干部队伍稳定	提供必要经费保障	年公用经费	6000元	为不动产交易市场的形成构建明晰的产权基础	发挥物权公示效力			
							五险一金足额上缴率	100%					
							工资按时发放率	100%					
							及时性完成性	100%					